

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03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新消费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04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3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15,150,498.3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优选消费行业股票，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淡化大类资产配置，主要通过消费行业子行业间的灵活配置和行业内个股的精选实现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95%+中债总指数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胡勇钦
	联系电话	(010)65215588
	电子邮箱	service@jsfund.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010)67595096
传真	(010)65215588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sfund.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19,980,688.85	-70,430,148.66	-144,160,514.74
本期利润	647,519,816.94	-88,457,714.04	-49,285,018.9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305	-0.0487	-0.020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6.86%	-5.25%	-2.0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4.72%	-4.73%	1.4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12,919,750.05	-209,263,767.67	-154,761,432.6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929	-0.1234	-0.084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98,523,774.78	1,637,364,836.21	1,854,838,504.4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98	0.966	1.01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9.80%	-3.40%	1.4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13%	1.05%	13.76%	1.30%	-4.63%	-0.25%
过去六个月	14.03%	0.92%	18.44%	1.05%	-4.41%	-0.13%
过去一年	44.72%	0.88%	46.80%	0.94%	-2.08%	-0.0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9.80%	1.70%	41.90%	1.66%	-2.10%	0.04%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95%+中债总指数收益率×5%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以中证 800 指数样本股作为样本空间，包括可选消费和主要消费，涵盖全市场消费行业股票中的较好投资标的。

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按照构建公式每交易日进行计算，计算方式如下：

$$\text{Benchmark}(0) =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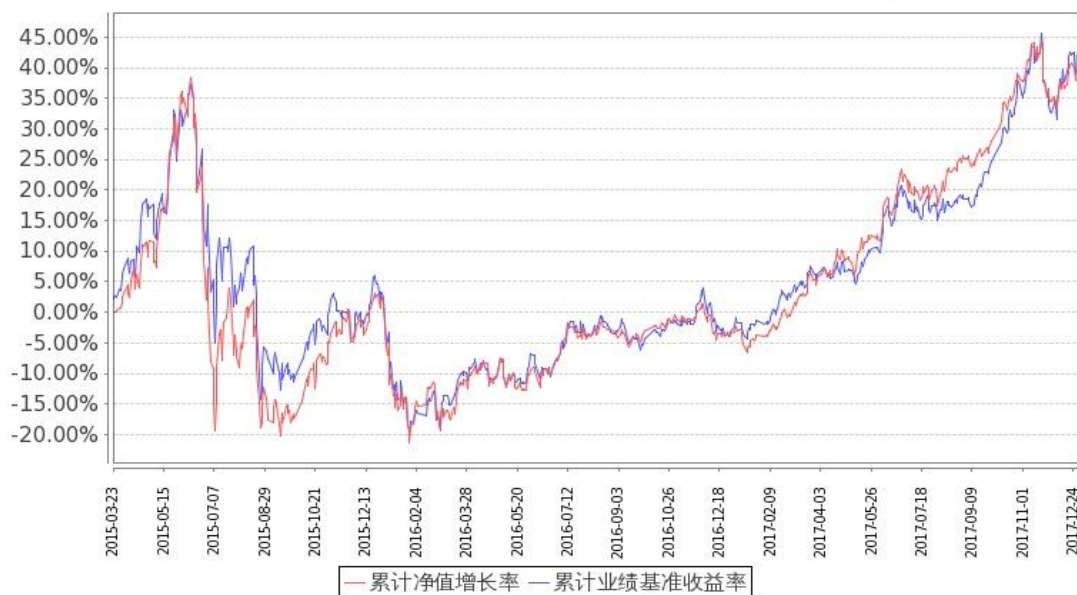
$$\text{Return}(t) = 95\% \times (\text{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t) / \text{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t-1) - 1) + 5\% \times (\text{中债总指数}(t) / \text{中债总指数}(t-1) - 1)$$

$$\text{Benchmark}(t) = (1 + \text{Return}(t)) \times \text{Benchmark}(t-1)$$

其中 $t=1, 2, 3, \dots$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嘉实新消费股票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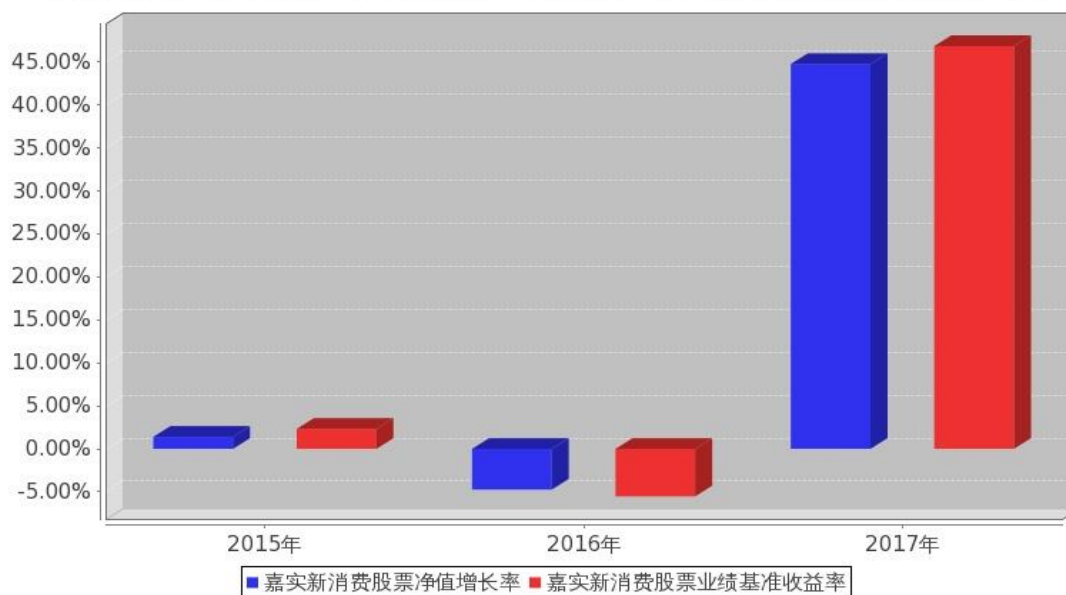
图：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3月23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注：1. 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二（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2. 2017年4月11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经理的变更公告》，聘请谭丽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颜媛女士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3 月 23 日，2015 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2015 年 3 月 23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过去三年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3 月 2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上海，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深圳、成都、杭州、青岛、南京、福州、广州设有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和 QDII、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1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141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嘉实元和、嘉实成长收益混合、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嘉实债券、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嘉实优质企业混合、嘉实货币、嘉实沪深 300ETF 联接（LOF）、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主题混合、嘉实策略混合、嘉实海外中国股票混合（QDII）、嘉实研究精选混合、嘉实多元债券、嘉实量化阿尔法混合、嘉实回报混合、嘉实基本面 50 指数（LOF）、嘉实稳固收益债券、

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嘉实 H 股指数 (QDII-LOF)、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嘉实领先成长混合、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 联接、嘉实黄金(QDII-FOF-LOF)、嘉实信用债、嘉实周期优选混合、嘉实安心货币、嘉实中创 400ETF、嘉实中创 400ETF 联接、嘉实沪深 300ETF、嘉实优化红利混合、嘉实全球房地产 (QDII)、嘉实理财宝 7 天债券、嘉实增强收益定期债券、嘉实纯债债券、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 (LOF)、嘉实中证 500ETF、嘉实增强信用定期债券、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嘉实中证中期国债 ETF、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 ETF 联接、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债券、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嘉实如意宝定期债券、嘉实美国成长股票 (QDII)、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债券、嘉实丰益信用定期债券、嘉实新兴市场债券、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混合、嘉实宝 A/B、嘉实活期宝货币、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活钱包货币、嘉实泰和混合、嘉实薪金宝货币、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嘉实中证医药卫生 ETF、嘉实中证主要消费 ETF、嘉实中证金融地产 ETF、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嘉实新收益混合、嘉实沪深 300 指数研究增强、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嘉实快线货币、嘉实新机遇混合发起式、嘉实低价策略股票、嘉实中证金融地产 ETF 联接、嘉实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嘉实腾讯自选股大数据股票、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嘉实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嘉实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嘉实稳祥纯债债券、嘉实稳瑞纯债债券、嘉实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嘉实稳泰债券、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嘉实稳盛债券、嘉实稳鑫纯债债券、嘉实安益混合、嘉实文体娱乐股票、嘉实稳泽纯债债券、嘉实惠泽定增混合、嘉实成长增强混合、嘉实策略优选混合、嘉实主题增强混合、嘉实优势成长混合、嘉实研究增强混合、嘉实稳荣债券、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嘉实价值增强混合、嘉实新添瑞混合、嘉实现金宝货币、嘉实增益宝货币、嘉实物流产业股票、嘉实丰安 6 个月定期债券、嘉实新添程混合、嘉实稳元纯债债券、嘉实稳熙纯债债券、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嘉实新添华定期混合、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嘉实定期宝 6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嘉实原油 (QDII-LOF)、嘉实前沿科技沪港深股票、嘉实稳宏债券、嘉实中关村 A 股 ETF、嘉实稳康纯债债券、嘉实稳华纯债债券、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稳怡债券、嘉实富时中国 A50ETF 联接、嘉实富时中国 A50ETF、嘉实中小企业量化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嘉实稳愉债券、嘉实创业板 ETF、嘉实新添泽定期混合、嘉实合润双债两年期定期债券、嘉实新添丰定期混合、嘉实稳悦纯债债券、嘉实致博纯债债券、嘉实新添辉定期混合、嘉实领航资产配置混合 (FOF)、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嘉实医药健康股票。其中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和嘉实债券 3 只开放式基金属于嘉实理财通系列基金，同时，

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谭丽	本基金、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基金经理	2017年4月11日	-	15年	曾在北京海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07年9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员、投资经理。
颜媛	本基金、嘉实医药健康股票基金经理	2015年3月23日	2017年4月11日	8年	2008年7月至2009年8月，任职于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行业研究员，2009年9月加入嘉实基金，历任研究部研究员，研究部消费组组长。

注：（1）基金经理颜媛的任职日期是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离任日期是指公司作出决定后公告之日；基金经理谭丽的任职日期是指公司作出决定后公告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按照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从组织架构、岗位设置和业务流程、系统和制度建设、内控措施和信息披露等多方面，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杜绝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

输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要求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各个相关环节符合公平交易的监管要求。各投资组合能够公平地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并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制度规范下独立决策，实施投资决策时享有公平的机会。所有组合投资决策与交易执行保持隔离，任何组合必须经过公司交易部集中交易。各组合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共享交易资源。对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以及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制定专门的交易规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遵循各投资组合交易前独立确定交易要素，交易后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察稽核，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和定期分析评估并完整详实记录相关信息，及时完成每季度和年度公平交易专项稽核。

报告期内，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合计 19 次，均为旗下组合被动跟踪标的指数需要，与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无疑是消费行业股票呈现靓丽表现的一年，其中白酒和白电获得惊人的涨幅，在基本面延续 2016 年以来的复苏的同时，估值大幅提升，大多数股票实现了标准的戴维斯双击，我们也逐渐意识到投资者结构变化环境下，对原本估值体系的修正，因此从中期开始就在做组合的再平衡，逐步将白酒、家电的持仓转换到估值更有吸引力的传媒、医药、汽车零部件上，使得组合更加均衡，客观看待部分已经估值较高的“核心资产”的收益率空间，不做贴标签式的投资，在消费风格明显占优的 2017 年，虽然我们也获得了近 45%的收益率，但难以超越行业指数，但我们认

为避免过于拥挤的交易将为更长期的稳健业绩表现做铺垫。

我们的投资策略始终是没有变化的，坚守大消费行业内的投资，坚持行业均衡，个股集中的策略，比如我们始终有医药个股的配置，另外在 4 季度也增加了传媒的配置比例，我们不希望在一个行业高景气的时候去给短期成长过高的权重，而忽略对估值的重视，即变化一贯的估值标准，更不会全部押注 1、2 个行业，也希望持有人能够专业的看待组合投资的实质，我们希望的是持续、长期、稳健的收益，我们始终在 ROE 和估值之前做权衡，我们在意成长是因为成长是支持 ROE 水平的重要因素，而不意味着用短期的成长去做线性外推，去对未来给予过高的不切实际的期望，我们的初衷始终是寻找具有核心竞争力、能够持续创造丰厚现金流回报的、估值有吸引力的企业，在行业没有贝塔的时候，我们还可以找到阿尔法，给投资者持续创造收益，反思一些错误，我们确实低估了白酒本轮复苏的强度，对二线白酒基本面的变化不够敏锐，另外消费内部大类行业的角度，我们对汽车及其零部件的龙头企业低估了估值修复的力度，这是需要反思的，更大的错误是有极少的股票表现不佳，这点确实要求我们要进一步提高提高定价能力，另外对产业的变化要跟踪更加紧密。

总结一下我们 2017 年的产品运作，比较稳健，坚守了一些低估值的消费龙头品种，另外挖掘了一些优秀的企业，虽然错失了一些机会，但没有犯大的错误，希望在 2018 年能够持续发挥我们创造阿尔法的能力，在行业贝塔不再的情况下，仍能够获得好的收益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98；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4.7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6.8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首先大背景是全球经济复苏的持续，我们对国内经济谨慎乐观，2017 年对经济、企业盈利影响最大的变化是供给侧改革，对股市影响最大的是监管和投资者结构的变化，那么在 2018 年最大的变化可能是企业自发的资本开支周期，对股市最大的影响可能是金融去杠杆，但不变的是以基本面出发的投资，因为无论是监管环境还是投资者结构都仍会延续 2017 年的趋势，所以我们慎言风格转换，在流动性受到抑制的情况下，炒作更加难以为继，针对我们这个大消费行业基金，我们有如下展望。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的美好生活以及环境保护都对消费行业未来的发展指明了方向，我们认为大消费，尤其新型消费、消费升级会持续的成为投资的主线，是确定的优质赛道，但我们必须认识到 2017 年在大市值、龙头白马风格带动下，部分消费龙头的估值提升幅度非常显著，基本完成了对过去几年大市值折价的纠偏，价值重估较为充分，甚至出现了局部泡沫，我们必须更加

小心的精选个股，2018 年是考验我们阿尔法能力的一年。

对于白酒和家电的看法，我们在 4 季报中有详细的分析，这里简单复述一下，我们认同经济复苏、消费升级带动下的白酒消费景气较高，预计明年仍可能获得不错的业绩增长，但我们需要指出估值的压力在明显加大，市场在景气较高阶段的估值线性外推是有存在一定风险的，我们对 2018 年白酒的走势持谨慎态度；家电行业与高端白酒类似，有着非常好的竞争格局，在需求增长尚可情况下，我们认为中长期的盈利增长驱动股价还是可以期待的，业绩的稳定性可能会强于市场的预期，风险同样来自于估值水平偏高。

如前所述，新消费这个基金始终坚持在大消费领域内寻找 alpha 的投资主旨，我们适度减持了食品饮料，提高了医药、传媒以及汽车零部件的配置比例，目前组合较为均衡，家电、医药、传媒、白酒、汽车零部件、银行是我们的主要行业配置，我们看好医药龙头公司在医改大背景下的受益，但我们警惕市场对于一些创新药企业的过度炒作，另外我们看好传媒，我们认为精神消费本身就是重要的消费升级，我们看好经过几年调整后，行业的逐渐复苏，以及内容龙头和渠道龙头的表现。未来我们会坚持在受益于棚改与扶贫的大众消费，以及受益于收入增长的消费升级个股中寻找投资机会，在中小盘股票中，寻找定位细分市场，具有核心竞争力个股，或者受市场风格影响而超跌的个股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专业委员会，委员由固定收益、交易、运营、风险管理、合规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报告期内，固定收益部门负责人同时兼任基金经理、估值委员，基金经理参加估值专业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与估值相关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十六（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约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4.8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无。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22463号

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薛竞、张勇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22463 号）。

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141,180,515.93	182,286,516.36
结算备付金		712,987.02	1,386,069.89
存出保证金		263,423.15	344,010.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563,574,395.89	1,457,497,628.51
其中：股票投资		1,563,574,395.89	1,457,497,628.5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31,070.81	38,793.1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447,889.22	96,094.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707,210,282.02	1,641,649,112.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5,384,536.80	657,496.43
应付管理人报酬		2,153,432.46	2,200,468.44
应付托管费		358,905.38	366,744.7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386,541.17	658,290.5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03,091.43	401,276.35
负债合计		8,686,507.24	4,284,276.4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215,150,498.31	1,695,662,115.20

未分配利润	7.4.7.10	483,373,276.47	-58,297,278.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8,523,774.78	1,637,364,836.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7,210,282.02	1,641,649,112.69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398 元，基金份额总额 1,215,150,498.31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683,644,946.67	-53,642,937.22
1. 利息收入		1,215,454.23	1,839,792.3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215,454.23	1,803,734.36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36,057.98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52,289,074.10	-38,239,580.4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319,890,451.01	-52,634,373.55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32,398,623.09	14,394,793.08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327,539,128.09	-18,027,565.3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2,601,290.25	784,416.29
减：二、费用		36,125,129.73	34,814,776.82
1. 管理人报酬		26,285,287.76	25,273,409.15
2. 托管费		4,380,881.34	4,212,234.87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18	5,094,060.98	4,903,208.85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7.4.7.19	364,899.65	425,923.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7,519,816.94	-88,457,714.0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7,519,816.94	-88,457,714.04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95,662,115.20	-58,297,278.99	1,637,364,836.2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647,519,816.94	647,519,816.9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80,511,616.89	-105,849,261.48	-586,360,878.3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786,085,536.41	197,360,393.08	983,445,929.49
2. 基金赎回款	-1,266,597,153.30	-303,209,654.56	-1,569,806,807.8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15,150,498.31	483,373,276.47	1,698,523,774.7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28,903,811.18	25,934,693.27	1,854,838,504.4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88,457,714.04	-88,457,714.0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3,241,695.98	4,225,741.78	-129,015,954.2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11,075,388.97	-19,904,256.55	291,171,132.42
2. 基金赎回款	-444,317,084.95	24,129,998.33	-420,187,086.6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95,662,115.20	-58,297,278.99	1,637,364,836.2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经雷

王红

张公允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不一致。

7.4.1.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1.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基金自2017年12月26日起改为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该估值技术变更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以及当期损益无重大影响。

7.4.2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德意志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6,285,287.76	25,273,409.1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335,776.21	8,934,206.19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

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当年天数。

7.4.4.2 基金托管费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380,881.34	4,212,234.87

注: 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未运用自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末(2017年12月31日)及上年度末(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关联方未持有本基金。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1,180,515.93	1,178,735.81	182,286,516.36	1,763,804.40

注: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 按适用利率计息。

7.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5 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048	宁波华翔	2017年12月27日	2018年12月28日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21.25	22.21	388,235	8,249,993.75	8,622,699.35	-
002048	宁波华翔	2017年12月27日	2019年12月30日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21.25	20.89	388,236	8,250,015.00	8,110,250.04	-
603080	新疆火炬	2017年12月25日	2018年1月3日	未上市	13.60	13.60	1,187	16,143.20	16,143.20	网下申购

注：基金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由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本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自股份解除限售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数量不得超过其持有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50%；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7.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7.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563,574,395.89	91.59
	其中：股票	1,563,574,395.89	91.5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1,893,502.95	8.31
8	其他各项资产	1,742,383.18	0.10
9	合计	1,707,210,282.02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008,338,012.55	59.3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18,122.10	0.03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11,282,490.00	12.4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942.76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638.92	0.00
J	金融业	108,032,754.00	6.36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5,334,435.56	13.86
S	综合	-	-
	合计	1,563,574,395.89	92.05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3,666,300	160,217,310.00	9.43
2	603096	新经典	2,374,628	159,741,225.56	9.40
3	000858	五粮液	1,620,007	129,406,159.16	7.62
4	000963	华东医药	2,243,499	120,879,726.12	7.12
5	600036	招商银行	3,722,700	108,032,754.00	6.36
6	002032	苏泊尔	2,480,645	100,168,445.10	5.90
7	002572	索菲亚	2,498,160	91,932,288.00	5.41
8	603900	莱绅通灵	3,118,412	90,402,763.88	5.32
9	002048	宁波华翔	3,629,453	84,633,920.99	4.98
10	000895	双汇发展	3,065,123	81,225,759.50	4.7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jsfund.cn>）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49,639,604.04	9.14
2	000895	双汇发展	145,017,426.26	8.86
3	600036	招商银行	137,090,237.86	8.37

4	603096	新经典	98,379,646.04	6.01
5	002572	索菲亚	95,081,155.39	5.81
6	600987	航民股份	87,508,429.71	5.34
7	603900	莱绅通灵	80,079,656.46	4.89
8	601668	中国建筑	78,207,747.63	4.78
9	600867	通化东宝	76,604,229.03	4.68
10	300251	光线传媒	71,141,493.25	4.34
11	000786	北新建材	65,346,219.82	3.99
12	002032	苏泊尔	58,889,233.21	3.60
13	002206	海利得	57,608,737.18	3.52
14	002048	宁波华翔	56,250,724.49	3.44
15	300406	九强生物	54,184,924.90	3.31
16	000538	云南白药	43,738,360.07	2.67
17	600056	中国医药	39,004,150.32	2.38
18	603027	千禾味业	38,926,994.91	2.38
19	000963	华东医药	26,810,557.28	1.64
20	000999	华润三九	23,998,872.96	1.47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34,045,246.27	8.19
2	000333	美的集团	100,523,875.67	6.14
3	600298	安琪酵母	98,267,822.36	6.00
4	000895	双汇发展	91,435,240.27	5.58
5	600036	招商银行	85,596,500.50	5.23
6	600872	中炬高新	79,124,261.95	4.83
7	601668	中国建筑	75,070,453.00	4.58
8	000028	国药一致	75,049,032.91	4.58
9	000568	泸州老窖	66,506,870.92	4.06
10	002035	华帝股份	64,321,268.24	3.93
11	600887	伊利股份	63,577,378.22	3.88
12	000963	华东医药	60,996,656.04	3.73
13	600079	人福医药	59,954,437.87	3.66
14	000858	五粮液	59,636,829.90	3.64
15	600867	通化东宝	57,434,394.36	3.51
16	002462	嘉事堂	57,340,269.04	3.50
17	600420	现代制药	53,347,707.47	3.26
18	002434	万里扬	49,768,584.34	3.04
19	002332	仙琚制药	49,767,573.22	3.04
20	000538	云南白药	48,267,585.80	2.95

21	002206	海利得	44,647,833.19	2.73
22	002311	海大集团	44,201,290.14	2.70
23	600276	恒瑞医药	43,621,764.77	2.66
24	000998	隆平高科	39,467,460.62	2.41
25	600056	中国医药	39,398,690.70	2.41
26	000661	长春高新	37,458,943.38	2.29
27	601567	三星医疗	34,116,441.73	2.08
28	000651	格力电器	34,010,717.54	2.08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607,880,836.4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149,233,648.12

注：8.4.1 项“买入金额”、8.4.2 项“卖出金额”及 8.4.3 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63,423.1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1,070.81
5	应收申购款	1,447,889.2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42,383.18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048	宁波华翔	8,622,699.35	0.51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2	002048	宁波华翔	8,110,250.04	0.48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注：基金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由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份，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本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自股份解除限售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数量不得超过其持有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 50%；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

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
61,662	19,706.63	80,260,203.25	6.60	1,134,890,295.06	93.4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677,896.47	0.06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3 月 23 日) 基金份额总额	2,636,616,268.9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95,662,115.2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786,085,536.4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266,597,153.3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15,150,498.31

注：报告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17 年 4 月 11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经理的变更公告》，颜媛女士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聘请谭丽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

2017 年 12 月 26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牛成立先生为公司联席董事长，赵学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并代行公司总经理职权。邓红国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17 年 9 月 1 日，中国建设银行发布公告，聘任纪伟为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报告年度应支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 100,000.00 元，该审计机构已连续 3 年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	1,205,196,088.49	32.28%	843,640.10	32.28%	-
招商证券股	1	849,267,120.97	22.75%	594,492.00	22.75%	-

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2	592,928,495.84	15.88%	415,053.29	15.88%	-
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	261,067,852.92	6.99%	182,747.46	6.99%	-
中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	237,976,561.48	6.37%	166,583.58	6.37%	-
广发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	224,981,759.89	6.03%	157,487.23	6.03%	-
海通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	220,319,712.32	5.90%	154,223.79	5.90%	-
北京高华证 券有限责任 公司	1	141,912,717.56	3.80%	99,338.90	3.80%	-
国泰君安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1	-	-	-	-	-
财富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1	-	-	-	-	-
国元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	-	-	-	-	-

注:1. 本表“佣金”指本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等券商的佣金合计。

2.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 经营行为规范, 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2)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 (3)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 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4)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 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 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 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5)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地信息资讯服务。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租用券商的交易单元。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3. 报告期内，本基金退租以下交易单元：中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退租上海交易单元 1 个。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18 年 3 月 21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自 2018 年 3 月 21 日起经雷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自经雷先生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之日起，公司董事长赵学军先生不再代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400-600-8800，或发电子邮件，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8 日